

2011年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and 提交材料要求 PDF  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8/2021\\_2022\\_2011\\_E5\\_B9\\_B4\\_E7\\_BB\\_8F\\_c49\\_64828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7_BB_8F_c49_648285.htm) 2011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

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要求

一、报考对象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，符合规定报考条件的，可申请参加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(一) 初级：必须具备高中毕业（含高中毕业）以上学历。

(二) 中级：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

1. 中专毕业从事专业工作满10年，取得初级资格；
2. 大专毕业从事专业工作满6年；
3. 大学本科毕业从事专业工作满4年；
4. 取得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专业工作满2年；
5. 取得硕士学位从事专业工作满1年；
6. 取得博士学位。

以上报名条件中规定的专业工作年限计算的截止日期为2011年12月31日。

三、提交材料的要求

1. 《2011年度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》（考生从网上自行下载，用A4纸双面打印，经单位审核盖章）一份。
2. 本人有效身份证、学历（位）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。
3. 报考开始前半年内的大一寸彩色免冠证件照片2张，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，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。
4. 符合报考中级条件中第1款的，还须提交初级资格证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。

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，复印件均须使用A4纸，并加盖验印公章，由验证人签名。考生对提交的报考资历、学历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在报考阶段如提交虚假、无效资历、学历的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报考资格；已参加考试成绩合格的，取消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，不给予发放资格证书。情节严重者，两年内不得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。

100Test 下载

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